# 国家外汇管理局安徽省分局(全辖) 2020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

#### 一、总体情况

2020年,国家外汇管理局安徽省分局(以下简称安徽省分局)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,认真学习贯彻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,严格履行信息公开职责,进一步强化组织领导,健全信息公开工作机制,有效保障了社会公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。

主动公开方面,安徽省分局坚持以分局互联网子站作为信息公开"主阵地",2020年通过国家外汇管理局安徽省分局子网站共更新信息公开目录信息149条。一是加大"分局动态"栏目更新力度,反映各中心支局在便利化政策落实、推动地方涉外经济发展等方面的履职成效。二是及时公开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安徽省分局出台的政策法规,进一步提高政策知晓度。三是持续更新各条线外汇业务办理指南,公布联系电话、办理流程、办理时限、办理所需材料等内容,便利群众办理外汇业务。四是公示全辖行政许可、行政处罚信息,主动接受社会公众监督。

依申请公开方面,安徽省分局进一步细化依申请公开办理工作流程,明确部门责任,增进协作配合,不断提升依申请公开办理质量和水平。2020年,安徽省分局全辖共办理回复依申请公开事项1件,在规定时限内规范办结,未出现因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事宜而引发行政复议及行政诉讼。

政府信息管理方面,安徽省分局严格落实总局政府信息

管理要求,按照信息公开谁发布、谁负责,先审查、后发布的原则,加强对拟公开信息的保密审核,确保政府信息管理高效有序。

监督保障方面,一是强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组织领导,安徽省分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,将其列为 2020 年度重点工作,在全省外汇管理工作会议上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重点提示,要求各中心支局加强公开信息审核,完善制度建设,保障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效开展。二是畅通外部监督渠道,在互联网子站设立"咨询反馈"—"投诉建议"栏目,倾听社会公众意见建议,自觉接受社会监督。2020 年度,安徽省分局未收到关于政府信息公开的投诉或举报。

#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(一)项								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 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								
规章	0	0	0								
规范性文件	0	0	3								
第二十条第(五)项								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								
行政许可	12	0	4652								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								
	第二十条第(六)项							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								
行政处罚	1	0	30								
行政强制	1	0	0								
	第二十条第(八)〕	· 项									
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/减									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0								
第二十条第(九)项											
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			
政府集中采购	$0^{\scriptscriptstyle 1}$	0				

**注:** 1. "政府集中采购"数据已由中国人民银行合肥中心支行在其 2020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中统一公布。

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			申请人情况								
(本	5列数据的	勾稽关系为:第一项加第二项之	自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	
	和,等	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然	商业	科研	社会公	法律服	其	总		
			人	企业	机构	益组织	务机构	他	计		
一、	本年新收	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1	0	0	0	0	0	1		
二、	上年结转	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	
	(一) 才	·以公开	0	0	0	0	0	0	0		
		3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只计这一 下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	
三	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		
`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		
本		3. 危及"三安全一稳定"	0	0	0	0	0	0	0		
年	(三)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		
度	不予公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		
办	(四) 无法提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		
理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		
结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		
果	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1	0	0	0	0	0	0		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		
	供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		

1	I								
	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(五)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不予处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3	理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	0	0	0	0	0	0	0	
	(七) 总	法计	1	0	0	0	0	0	0
四、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	0	0	0	0	0

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/r-tr	/e-t-	-11-	NZ.			未经	复议直	接起诉			复	议后起	诉	
结	结	其	尚	у.	结	结	其	尚		结	结	其	尚	
果	果如	他	未	总	果	果	他	未	总	果	果	他	未	总
维	纠	结	审	计	维	纠	结	审	计	维	纠	结	审	计
持	正	果	结		持	正	果	结		持	正	果	结	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0年,在国家外汇管理局的指导下,安徽省分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一定成效,但仍存在政策法规解读形式单一等问题。下一步,安徽省分局将进一步丰富政策法规解读形式,探索运用微信、微博等政务新媒体开展政策宣传,积极采用图片图表、音频视频、卡通动漫等手段,开展立体式、多方位解读,积极回应社会关切。

## 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。

国家外汇管理局安徽省分局 2021年2月23日